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维通信”）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新余亚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力盛投资”）的减持股份告知函。2017 年 2 月 23 日，亚力盛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943,908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份（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亚力盛投资	大宗交易	2017 年 2 月 23 日	27.92	5,943,908	0.62%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亚力盛投资	合计持有股数	48,041,132	5.00%	42,097,224	4.38%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5,946,892	0.62%	2,984	0.000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亚力盛投资的上述减持行为未违反《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亚力盛投资在本次减持前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

3、亚力盛投资本次减持未违反2015年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所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亚力盛投资仍有42,094,240股处于限售承诺期内，需待深圳亚力盛连接器有限公司2016年及2017年完成相关年度业绩承诺后按约定及比例申请解锁后方可上市流通。

4、亚力盛投资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本次减持后，亚力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2,097,224股，持股比例为4.3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